

合同审核

项目名称	栾川山水文苑项目
合同名称	栾川山水文苑S1地块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价	1,460,000.00
币种汇率	币种：人民币 汇率：1.00000000
暂估金额	0.00
合同类型	工程类合同
合作方	河南省远基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工程类
合同种类	工程合同
经办部门	集团公司->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栾川山水文苑项目->招采成本部
经办人	孙强
第三方	
开发单位	地下
工期	

形成方式	招标
款项类型	费用项
承包范围	<p>1、工程设计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充分考虑现场的地质、水位、管线、施工道路及周边在建项目的情况，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资料进行基坑支护设计，并编制施工方案。满足周围建筑物的安全要求，乙方负责施工方案的国家职能部门专业审查及施工专家论证（如需要）。</p> <p>2、完成基坑支护施工方案的专家论证（如需要）及支护所需政府备案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p> <p>3、按设计图纸完成基坑支护工程。</p> <p>4、施工完毕后在质保期内的日常巡视、监测及维修工作。</p> <p>5、负责施工过程中及护坡质保期内全部安全工作，并承担此期间因安全事故导致的全部政府行政处罚和经济赔偿责任。</p>

合同概述

- 1、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的承包方式，乙方包施工、包材料、包质量、包进度、包文明施工、包安全。综合单价详见合同附件1。
- 2、经双方友好协商，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1460000元（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陆万元整）；不含税金额1339449.54元，增值税率9%，增值税额120550.46元。
- 3、固定综合单价已包含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企业管理费、利润、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扬尘治理费用、规费、税金、施工方案专家论证费、各种材料检测费及试验费、按国家规范要求的工程检测费用、施工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障碍物的处理、由于与土方开挖单位配合的影响而增加的费用、施工水电费、施工过程中对施工现场破坏后的恢复费用、塌方土方清运费及与之相关一定范围内的风险因素在内的包含且不限于以上工作内容所

发生的一切费用。本固定综合单价一次性包死，不随市场因素及政策性调整而调整。

付款方式

根据工程进度：分阶段施工分阶段付款，具体施工阶段由工程部根据现场情况确定。

1、每阶段支护工程完工，经监理、甲方验收合格后，并提交安监站认可、备案的基坑支护专家论证资料（如需要）及全套竣工资料、竣工图后支付已完工程量价款的80%；

2、本合同工程竣工经监理、甲方验收合格并配合甲方办理结算完成付至结算价款的95%，剩余5%款项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支付。

3、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足额正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当甲方向乙方累计支付款项至结算价款的95%前，乙方须向甲方开具结算值100%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p>发票。如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出具相应发票，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该批次工程款。乙方应在开票之后5个工作日内将发票送达甲方，甲方签收发票的日期为发票的送达日期。</p>
质量要求及 保修约定	<p>1、乙方按设计图纸，技术交底及会议纪要，国家、地方颁布的现行最新的施工验收规范和有关法规、规定要求组织施工，分部工程的质量要求全部合格。</p> <p>2、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从基坑支护工程验收合格后至基础回填完成，质保期内如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在24小时内赶到工地现场，并负责维修整改。如乙方不作为，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整改，所发生费用从质保金中双倍扣除。</p>
备注	